

評

48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長		由		文收總	
廳		建		36089	
張		鄂新東		文	
張		張		送達	
張		張		第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二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三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四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五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六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七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八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一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二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三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四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五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六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七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八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九十九工程隊	
張		張		第一百工程隊	

274

令

令第一工程處

前據呈請該隊工程師鄔新東證件祈轉請

改叙一案經奉

省政府本年元月十六日省人特字第4898號指令開

吳件均志鄔新東准予改叙委任三級支薪仰飭知

照原費證件發還茲因令行檢閱茲還證件仰知

照令

附發還證件七件

廳長譚。。

人事室

將必之哉

事 由 擬 辦 說 明 批 示

據呈請第一工程隊幫工程師鄧新東証
件請改取一案指令知照由

中華民國
發行人

廿七
年
月
一
十
六
日

時發
號

附件

中華民國

年
月

日

時收

收文

字第

城

中華民國

年
月

日

時文辨

中華民國

年
月

四

時

庫建字第 36089 號

令建設廳

三十五年十月廿九日建設廳字第三二五七八號
呈呈為呈請第一工程隊幫工工程師鄔新東証
件請改叙級俸由
呈件均悉鄔新東准予改照委任三級支薪俸

知照原費証件為還！

此令

計發還証件七件

中華民國

國

三

十

七

年

元

月

日

監印高元勳

校對李龍章

主席萬耀煌